

北京世纪瑞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世纪瑞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世纪瑞尔”）于2020年4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兴华”）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聘期1年。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北京兴华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北京兴华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为公司出具的各期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养。经公司审慎评估，提议续聘兴华为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于1992年，于2013年11月22日经京财会许可【2013】0060号文件批复完成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转制的相关工作。总部设在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2206室。

经财政部门批准，相继在贵州、湖北、西安、广东、深圳、黑龙江、四川、湖南、山东、上海、福建、安徽、渤海、河北、山西、云南、辽宁、天津、杭州、河南、江西、苏州、宁夏、大连、吉林、重庆、内蒙、青岛、青海、江苏、雄安、海南等重要城市设立了30家分所。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1995年取得中国证监会、财政部

颁发的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拥有证券期货审计资质、金融业务审计资质、军工涉密业务咨询等各类资质。

2、人员信息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首席合伙人为张恩军，现拥有员工1900余名，其中：合伙人110名、注册会计师近700名，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超过450人。

3、业务规模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8年度业务收入为7.04亿元，2018年净资产金额为8,796.94万元。上市公司2018年报审计34家，收费总额3113万元。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房地产业、租赁和商业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传播与文化产业等。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的业务经验。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足额购买职业保险，每次事故责任限额1.2亿元，年累计赔偿限额4亿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最近三年，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未受（收）到刑事处罚，但受（收）到证券监管部门行政处罚1个、行政监管措施13个，已按要求进行整改。

吴亦忻（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王旭鹏（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刘志坚（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未受（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二）项目组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吴亦忻，注册会计师，1999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

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王旭鹏，注册会计师，2015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质量控制流程，合伙人刘志坚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刘志坚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多年，负责审计和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无不良记录。）

（三）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通过对审计机构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核并进行专业判断，认为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继续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0年度的审计机构，提供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聘期1年。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从业资格，且具备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并进行各项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很好地履行了外部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

（2）独立意见

经审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能够为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审计服务，为公司出具的各期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独立董事同意继续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3、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0年4月24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经过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经审计委员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审计费用根据具体工作量决定。

4、监事会审议情况

经审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坚持独立、遵循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为公司出具的各期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能够满足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和独立地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监事会同意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5、《关于续聘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函；
- 4、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 5、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北京世纪瑞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四日